

臺東縣政府文化處(含基金)113年第1季(11301-11303月)辦理政策宣導之執行情形表

單位：元

機關名稱	宣導項目、標題及內容	媒體類型	宣導期程	執行單位	執行金額	備註
文化處藝文推廣科	2024文化講座 - 藝術的世紀穿梭	網路媒體	113.1.3-113.1.15	臺東縣政府文化講座業務	3,360	為提升民眾文化藝術、公共美學涵養，推展藝文普及化、美學生活化，本處每年皆辦理文化講座，邀請國內知名文化、設計美學或其他專業領域講師辦理專題演講或工作坊，增進民眾身心靈健康、提升文化生活品質。
文化處藝文推廣科	2024文化講座 - 認識南島起源	網路媒體	113.1.21-113.1.31	臺東縣政府文化講座業務	3,360	本計畫由文化處自辦，依每場講座受眾彈性調整宣導媒體類型，全年度預算為48,000元。
文化處藝文推廣科	2024文化講座 - 文青時代	網路媒體	113.2.19-113.2.29 113.3.7-113.3.17	臺東縣政府文化講座業務	6,720	配合台東藝文社群營運及行銷計畫，以專欄影片、線上線下行銷、新聞方式於東台有線電視播出，以達宣傳效果。
文化處藝文推廣科	2023年台東藝文社群營運及行銷計畫 - 後擴	平面媒體、廣播媒體、網路媒體及電視媒體	113.3.15-113.11.15	臺東縣政府文化處藝文社群及行銷業務	0	由聯合線上股份有限公司執行，全案總價為新臺幣2,800,000元，分三期付款，第一期款(30%)840,000元將於113年5月底支付，第二期款(40%)預計於113年7月底前支付，第三期款(30%)預計於113年12月25日前支付。

填表說明：

1. 本表係依預算法第62條之1規範，凡動支政府預算辦理之政策宣導為填表範圍。
2. 宣導期程部分，請依委託製播宣導之涵蓋期程，並針對季內刊登(播出)時間或次數填列，如109.10.1-109.12.31(涵蓋期程)；109.10.1、109.12.1(播出時間)或2次(刊登次數)。
3. 執行單位係指各機關或之內部業務承辦單位。
4. 機關如有公益或廠商回饋免費廣告等補充說明，請列入備註欄表達。